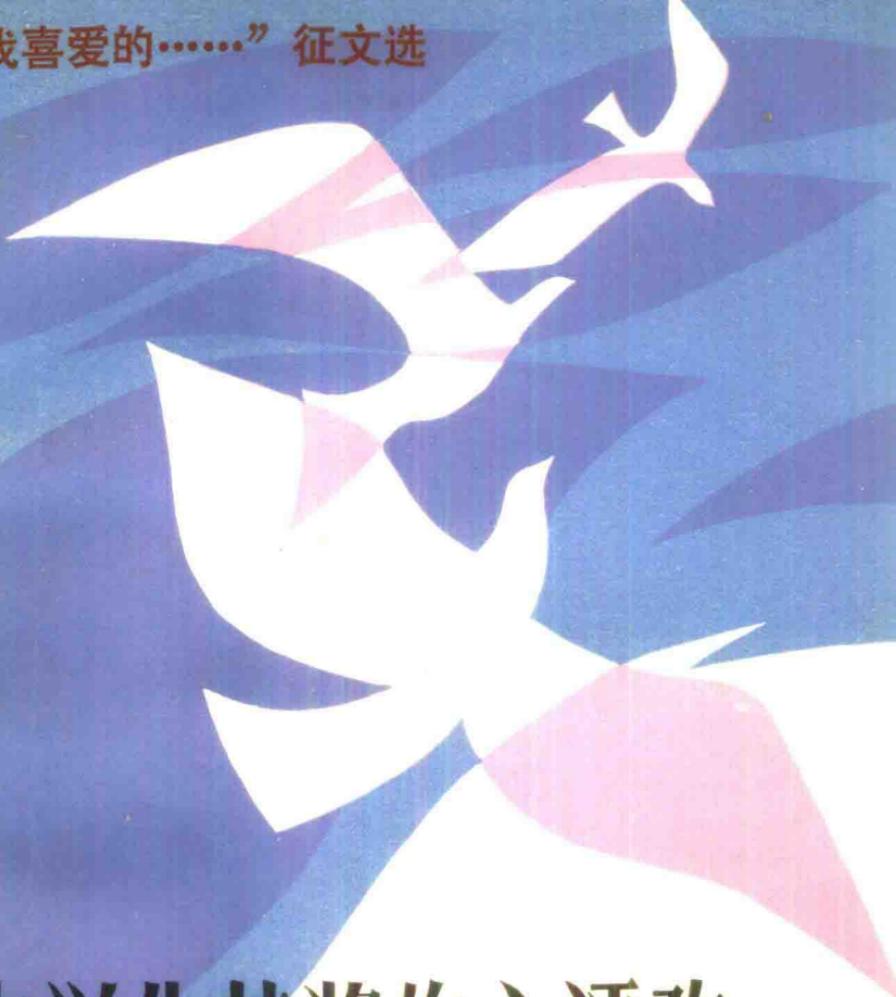


“我喜爱的……” 征文选



中学生获奖作文评改

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

“我喜爱的……”征文选

中学生获奖作文评改

《中学生》杂志社编

封面设计：常翰卿



中学生杂志社编辑

中学生获奖作文评改
——“我喜爱的……”征文选
《中学生》杂志社编

*

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

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

*

787×1092 1/32 4 印张 53 千字

1984年6月北京第1版 1984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560,000册 定价0.34元

内 容 提 要

这是《中学生》杂志继《可爱的家乡》、《八十年代的中学生征文获奖作文选评》以后，编选的又一本优秀作文选。

收入本书的二十五篇作文，是从“我喜爱的……”征文的一百篇获奖作文中精选出来的佳作，也是全国数万件来稿中的精华。

读着这一篇篇佳作，你能看到许许多多值得喜爱的人物，看到各种各样值得珍爱的物品；通过这些人和物，你能看到我们生活的这个伟大时代，看到作者美好的心灵。

人人都有自己“喜爱的”人和物，可是，怎样才能把“我喜爱的”人和物写出来呢？这些佳作能给你许多启发。

这一篇篇佳作究竟有哪些妙处？又有哪些美中不足？作家、语言学家以及有经验的编辑、教师对每一篇文章的评改，将一一给你指出来

目 录

一枚珍贵的扇贝	北京三十五中	王红政(1)
评 改	朱德熙	
我的乐园	江苏启东中学初一	王 珺(9)
评 改	刘厚明	
我爱你,中国!	北京二中高一	刘剑梅(13)
评 改	刘心武	
昙花赋	广东广州十六中高一	黄 炳(18)
评 改	韩少华 张继编	
鸽子	北京师范学院附中高二	宋志鹏(22)
评 改	钱光培	
星星河	安徽芜湖一中初一	王 露(27)
评 改	戚复旺	
我喜爱的小面人	天津塘沽区海洋石油一中	林 清(33)
评 改	吴思敬	
我喜爱的职业	河北石家庄十八中初二	刘朝晖(38)
评 改	路 薇	
我的一家人	山东师大附中高一	于永涛(43)
评 改	庄之明	
喜鹊喳喳叫	湖南邵东县四中高一	宁仕麟(48)
评 改	黄世衡	

- 好日子还在后头呢！ 四川云阳中学 程青松（53）
- 评 改 王传业
- 爱的乐曲 山东益都县一中高二 杨全新（57）
- 评 改 陶伯英
- 哥哥是个书呆子 山东成武城关三完小初三 祝华东（63）
- 评 改 申士昌
- 一张相片 湖南宜章一中高二 谢丽桃（68）
- 评 改 吴无为
- 家乡的梆声 山东掖县三十一中初二 邓俊庆（75）
- 评 改 刘 谦
- 悔恨 山东烟台二中高二 初晓霞（79）
- 评 改 明连生
- 我喜爱的《文摘》 安徽安庆一中初三 王雪志（85）
- 评 改 牛志强
- 哦，小白鸽 江苏淮阴五里中学高二 王翠玉（89）
- 评 改 赵尊党
- 学外语的乐趣 中国人民大学附属中学初三 方 晓（93）
- 评 改 黄志伟
- 妹妹 山东莱阳县照旺庄中学 李桂锋（97）
- 评 改 高玉亮
- 一本照相簿 北京大学附属中学初一 吉小枫（101）
- 评 改 杜相忱
- 故乡的小溪 河北临城县城关中学 张宏茹（105）
- 评 改 李书之
- 母亲的手 陕西商县城关中学初三 王昭洋（108）

- 评 改.....董景玉
- 泥土.....河北南皮县大郭学校初三 张 猛(113)
- 评 改.....范秀芬
- 我爱大运河.....江苏邳县运河中学 林 星(116)
- 评 改.....韦月珍

“我喜爱的……”征文获奖名单

一等奖（六篇）

星星河	安徽芜湖一中初一	王 露
我喜爱的小面人	天津塘沽区海洋石油一中	林 清
我喜爱的职业	河北石家庄十八中初二	刘朝晖
一枚珍贵的扇贝	北京三十五中	王红玫
墨花赋	广东广州十六中高一	黄 炼
鸽子	北京师范学院附中高二	宋志鹏

二等奖（二十六篇）

四川云阳中学	程青松	陕西商县城关中学初三	王昭洋
河北南皮县大郭学校初三	张 猛	河南商丘市四中初三	周晓红
吉林怀德县十屋一中高一	朱凤龙	安徽安庆一中初三	王雪志
北京大学附中初一	吉小枫	河北吴桥县水波中学初三	刘建刚
湖北安陆县城关镇中初一	赵 莎	中国农业大学附中初三	方 晓
江苏邳县运河中学	林 星	湖南邵东县四中高一	宁仕靖
河北临城县城关中学初三	张宏茹	江苏启东中学初一	王 珊
山东成武城关三完小初三	祝华东	山东师大附中高一	于永涛
山东益都县一中高二	杨全新	天津塘沽区海洋石油一中	吕 平
辽宁沈阳四中初二	蔺 薇	北京二中高一	刘剑梅
广东华南师大附中初二	魏 苗	湖南宜章一中高二	谢丽桃
山东掖县三十一中初二	邓俊庆	江苏淮阴五里中学高二	王翠玉
山东莱阳县照旺庄中学	李桂锋	山东烟台二中高二	初晓霞

三等奖 七十八篇（名单略）

鼓励奖一百篇（名单略）

一枚珍贵的扇贝

北京三十五中 王红玫

朱德熙 评改

在我的塑料文具盒里，放着一枚我最珍爱的扇贝，每当我看到它时，就好象又来到了广阔无际的大海边，又看到了海边那个穿红褂的小妹妹……

记得，那还是前年，在海滨度暑假的最后一天黄昏，我和几个伙伴一起赶到农贸市场，想买几个近处海滩拾不到的贝壳，带回北京送给朋友。

“那还是前年”已经包含“记得”的意思在里头了，“记得”可以删去。要是保留“记得”，就应改成：“记得前年在海滨度暑假的最后一天的黄昏”。不管怎么改，“黄昏”前边都要加“的”字。

“想买几个近处海滩拾不到的贝壳”，

“贝壳”前边加上“漂亮”两个字，意思才显露。“带回北京送给朋友”的“给”字最好删去。

海滨的农贸市场，对于我们这些城市里长大的孩子来说，真是一个五光十色的天地。在卖贝壳的行列里，有一个穿大红褂的女孩，看样子只有十一二岁。她不象别人那样高声地叫卖，而是一面用手搬弄着脚趾头，一面张大眼睛，专注地看着来往的人和车。不知是她的衣着，还是她的神态吸引了我，我和伙伴们说：“走，买她的去。”

“天地”前头加一个“新”字好一点。或者索性不用“天地”，说“五光十色的新奇的地方”。

“在卖贝壳的行列里”改为“在许多摆摊子卖贝壳的小贩里”。

“脚趾”是文雅一点的说法，“脚指头”是日常口语里的说法。要注意“脚指头”的“指”不能写成“趾”。“用手搬弄着脚指头”前边最好加上“静静地蹲在那里”一类的话。“而是”也

不如说“只是”。

她的摊子上，整齐地码着一小排“猫眼儿”和一小排扇贝。她见我们要买，很高兴，一个劲地让我们挑选。

我一面挑，一面打量着她那黑红黑红的小脸，问：“是你家里让你出来卖的吗？”

“不，不是。这都是我自己拣的，卖了钱也归自己，秋天开学好交学费。”小姑娘自豪地说，“我自己的都攒齐了，现在给弟弟攒。”

我觉得这孩子挺可爱，便挑了四枚好看的扇贝，给了她四角钱，和伙伴们一起满意地离去了。

在往回走的路上，我一面走，一面美滋滋地欣赏着扇贝。突然，我发现一只暗红色的扇贝缺了一个小角。只怪我当时只顾选颜色，没发现残缺。带这么一个扇贝回北京，算怎么回事？伙伴们要我回去换，我同意了，但心里却嘀咕：小姑娘挣点钱那么不容易，她肯让我换吗？

“自豪”用来描写孩子的神态，不是很贴切，不如改成“得意”或者“天真”。

“没发现残缺”这个说法不好。改成“没发现这个缺点”稍微好些。其实照通常说话的口气，只要用“没看见”三个字就足够了。

“伙伴们要我回去换，我同意了”，不如说：“我跟同伴们商量了一下，决定回去找小姑娘换”。这一段写到这里就够了。下文的揣测不太合情理，不如删掉。

天将黑了，市场上的人已不多了，红褂小姑娘也正在收摊子。当我们向她说明来意时，果不出我所料，她为难地说：“没的换了，刚才又来了一个老大爷，都买走了。”

我看着她那鼓鼓的小包，不相信地说：“只换一个。要实在不肯换，我多给你些钱，再买一个成不？”

听我说完，小姑娘突然红了脸，低垂着头：“没了，真的没了……明天下午，你再来……”

“明天下午？哈！明天早晨七点，我们就‘开路’了！”我有点恼火，乡下人，真小气！不给换就算了！我们懊丧地走了。

第二天一早，我们提着大包小包来到了汽车站，等候开往火车站

的汽车。

“大姐——”身后传来清脆的声音，我猛一回头：噢，红褂小姑娘！她气喘吁吁，额头上还沁着一层细汗。

“给你——”她向我摊开了小手。

呀！好漂亮的一枚扇贝！

“你们走得早，现去赶海拾怕来不及，就给你这个吧。”

她说着，把扇贝塞到我手里，笑了笑，拉起一个小男孩走了。

这突然发生的事，使我有些不知所措，当我低头看那扇贝时，惊呆了。这不是一枚普通的扇贝，扇贝背面象珍珠般地闪着蓝莹莹的光，正面象孔雀展开的尾巴。整个扇贝洁净光滑，显然是经过千百次地抚弄和摸搓。啊，这一定是小姑娘的爱物！我恍然大悟……

“象孔雀展开的尾巴”改为“展开了的孔雀尾巴”。“抚弄”“摸搓”和“爱物”都是作者编造出来的词。“抚弄和摸搓”似乎可以改为“抚摸和拂拭”，“爱物”远不如老老实实说“心爱的

东西”。这一段最后说“我恍然大悟……”是画蛇添足，建议删去。

“千百次”后头的“地”应该写“的”。因为“经过”的宾语只能是名词性的，而名词性成分的修饰语应该写“的”，不能写“地”。“的”和“地”的区别相当复杂。要是没有把握区别，索性一律写“的”也不算错。

然而，当我抬起头，想对那个小姑娘道谢的时候，她已经走远了，在蓝色的大海边，只剩下红红的一个小点。

“然而”是跟前一段“我恍然大悟”一句呼应的，现在当然也得删掉。作者低头看扇贝的时间不会太长。原文说当作者抬起头来的时候，小姑娘已经走得很快，显得不合情理。此外，“红红的一个小点”应该说“小小的一个红点儿”。建议把这一

段改成：当我抬起头想对那个小姑娘道谢的时候，她已经走了。她沿着海滩一直往前走，越走越远，在蓝色的大海边只剩下小小的一个红点儿。

事情过去快两年了，我却久久地不能将它忘怀。我把那枚美丽的扇贝珍藏在我的文具盒里，天天带在身边，好让它时常提醒我：要象海边小妹妹那样，做一个有大海一样坦荡胸怀的、纯朴的人。

“我却久久地不能将它忘怀”这种话是老套子。“天天带在身边，好让它时常提醒我……”是在做文章。肯定不是事实。胸怀“坦荡”、“纯朴”这一类字眼用在孩子身上也不合适。把这一段改成下边的样子，可能比原来好一点：事情过去快两年了，我一直把那枚美丽的扇贝藏在我的文具盒里。每次打开文具盒，我都不由得会想起那个身穿红褂子的小姑娘。

简 评

这篇文章的内容和文笔都不错。也有一些毛病，评改里也都指出来了。最后只想着重提三件事。

第一，写文章最重要的是要有真情实感。这篇文章最后说作者把那枚贝壳藏在自己的文具盒里，“天天带在身边，好让它时常提醒我”如何如何。这显然不是真的，读者不会相信，所以也不会感动。要感动读者，先得感动自己，这就要求真挚。

第二，好的描写总是有实际的观察做底子的，不论写人、写景、写物，都是如此。从这一点说，描写也不能是完全虚构的。这篇文章里卖贝壳的小姑娘所以能给读者留下印象，除了她的言行以外，一是她身上那件红褂子，二是她的蓝莹莹的扇贝，三是她蹲在地上搬弄自己脚指头的神态。这三点大概都是作者直接观察到的。特别是第三点，最能显出小姑娘的天真和稚气。作者能抓住这一点写是很值得夸奖的。不过这当然不是空想出来的。

第三，写文章一定要讲究语言。不要以为光有好内容、好意思就行了。在上面的评改里，我们挑了不少文字上的毛病，希望同学们仔细推敲，原文为什么有毛病？应该怎么改？要是看别人的文章或者自己写文章的时候常常考虑这些问题，你的文字水平一定会逐渐提高起来的。

我的乐园

江苏启东中学初一 王 珺

刘厚明 评改

我的童年生活，是在南京外婆家度过的。那时候留给我最美好的记忆，就是幼儿园里的幸福生活。幼儿园，真是我的一个乐园！

幼儿园坐落在一条清静的马路上，大门是一扇绿色的小铁门。跨过门坎，一眼就能看见一个用绿色油漆漆过的滑梯。那水泥滑板，已被磨得又滑又亮。

庭院的四周栽着一些大树。一到夏日，茂盛的枝叶撑起了绿色的大伞。在那清凉的树荫下，我们围成圈，听老师讲故事。那神奇、有趣的故事，常常把我们带入美丽的梦幻之中。

穿过庭院，是一幢两层的教室楼。教室的墙壁上挂着一些红红绿

交待简明，入题自然。

突出描写“滑梯”，既避免了繁杂，又体现了环境特点。

这一段写得平淡，多是交待，很少